

## 書面質詢

根據人口預測到 2036 年，澳門人口中有接近 20.7% 年屆 65 歲或以上長者，老年人口的年增長率將高於總人口的增長率，澳門有很大機會成為超老齡社會<sup>1</sup>。換言之，老年人口約佔總人口比例約兩成，即每五個人中有一位長者。隨著人口老齡化程度加劇和居民生活水平進一步提升，針對老年人群多層次、多樣化的服務需求將持續增長，同時亦對當局養老服務的供給提出了更高要求。

據資料顯示，目前受資助及非受資助的安老院舍各有 10 間，共提供 1,685 個床位，而當局正努力籌建長者院舍，計劃 2017 年增加兩間、2018 年增加一間，爭取在未來兩、三年，將長者院舍服務名額增至二千四百個<sup>2</sup>。需要在此強調的是，按照安老床位要需長者人口百分之五的基本要求，應有七千八百個床位。即使按特區政府百分之三點四的標準，床位亦超過六千。但以目前全澳僅一千七百多個床位計算，差額巨大。由此可見，現有養老服務設施已難以滿足居民日益增加的需要<sup>3</sup>。

事實上，“澳門特區養老保障機制”目的是為老年人提供適當的支援，以期落實“老有所屬、老有所養、老有所為”的政策。然而，養老不但是家庭問題，同樣亦是社會問題，尤其是高齡長者對護理服務的需求，以及人口對長者院舍的潛在需求不容忽視。但是按目前的老齡化趨勢預測，社會普遍擔心政府所投入的資源是否足以應對日益增加的養老需求，保障本澳居民基本的養老服務？

為此，本人提出下列質詢：

一、“家庭照顧，原居安老”是特區政府長者政策的基本方針。本澳老齡化人口比例逐漸上升，政府應高度關注，有責任做好原居安老，加強全方位照顧。鑒於“原區安老”是養老政策的核心理念，但前提要有完善的社區醫療及家居護養服務作支援。因此，請問當局，如何完善本澳的養老環境與政策，滿足原居安

<sup>1</sup> 根據澳門特區統計及普查局《21011-2036 澳門人口預測》“預測結果”、《人口老化的趨勢與挑戰》“前言”相關數據、內容整理所得

<sup>2</sup> 澳門日報“譚司稱今年增三老人院”（2017 年 3 月 31 日）

<sup>3</sup> 根據澳門日報“群力智庫促落實跨境養老”（2016 年 12 月 26 日）有關內容整理所得。

老的訴求，並進一步加強對獨居長者與家庭護老者的支援？與此同時，為了應付未來更龐大的老齡化人口的需求，如何規劃現時及未來的護理行業發展，確保有足夠人手為長者提供服務，為十年行動計劃打好基礎？

二、2015年8月間，珠海市港澳事務局曾就珠澳門兩地市民共同關注的熱點問題進行問卷調查。結果顯示，其中“養老、醫療服務合作，為在橫琴居住的澳門居民提供便利”是兩地市民共同關注的十大熱點問題中位列第二位，可見珠澳兩地之間的民生服務領域的合作不容忽視<sup>4</sup>。隨著近年本澳居民在內地置業逐漸增多，衍生出跨境醫療、養老等一系列新問題，因此，請問當局，本澳與珠海兩地政府如何加強醫療、養老方面的合作，為兩地居民提供更到位的服務？

三、近年，鄰近地區香港、台灣、內地等地均已開展“逆按揭”，即“以房養老”計劃。“以房養老”從本質上是一種金融服務工具和產品，是自願的、可選擇的養老方式，其可視為養老保障制度的有益補充。因此，請問當局，有否就“逆按揭”適時開展相關研究工作？另外，曾有報道指出，因本澳長者福利完善，銀行業憂實際市場需求，且長者傳統思維是物業主要由子女繼承，若推行“逆按揭”亦需具備法律支援<sup>5</sup>。就此問題，當局有何看法？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議員

何潤生

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日

<sup>4</sup> 澳門日報“開放理念深化珠澳合作”（2016年9月11日）

<sup>5</sup> 澳門日報“本地銀行看淡逆按揭”（2015年8月27日）